

常熟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志续编

常熟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志编

纂委员会编



中国人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常熟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志续编/常熟市人口与计划
生育志编纂委员会编. —北京: 中国人口出版社,
2014. 4**

ISBN 978 - 7 - 5101 - 2427 - 3

I. ①常… II. ①常… III. ①人口—概况—常熟市②
计划生育—概况—常熟市 IV. ①C924. 255. 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66740 号

**常熟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志续编
常熟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志编纂委员会 编**

出版发行	中国人口出版社
印 刷	常熟市顺盛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31.25 插 12
字 数	900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101 - 2427 - 3
定 价	158.00 元

社 长	陶庆军
网 址	www. rkcb. net
电 子 信 箱	rkcb@126. com
总编室电话	(010) 83519392
发行部电话	(010) 83530809
传 真	(010) 83519401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 80 号中加大厦
邮 编	100054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质量问题 随时退换

序

盛世修志，可溯千古。《常熟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志（续编）》编纂出版，可喜可贺。该志体例完备、内容丰富、资料翔实、记述客观，融时代性、资料性、可读性于一体，是一部政策法规与历史资料汇编成册的专业志书，也是“十一五”期间常熟人口计生工作新面貌的生动见证，对各级干部群众了解常熟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发展历程，更好地推动新时期人口与计划生育事业发展，具有很好的参考和借鉴价值。

人口是经济社会发展最基本、最基础、最关键的要素，实行计划生育是我国一项基本国策。常熟市委、市政府历来重视人口计生工作，始终将其作为“两个率先”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来抓。进入二十世纪以来，全市人口计生系统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坚持把“以人为本”理念落实到人口计生工作的各个方面，建立健全统筹协调、科学管理、优质服务、利益导向、群众自治、人财保障“六大机制”，在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推进流动人口社会融入、促进人口均衡发展等方面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先后荣获江苏省“十一五”人口协调发展先进市等多项荣誉。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业功在当代，利及千秋。常熟既是经济大市，也是人口大市，人口数量问题仍然是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关键性问题之一。当前，常熟正处于“稳定低生育水平的关键时期”和“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重要阶段”，挑战与机遇并存。全市将坚持用党的十八大精神统领人口计生工作全局，以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为重点，更加注重体制机制创新，更加注重协调发展，更加注重利益导向，更加注重民生福祉，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发展，加快由“人口大市”向“人力资源强市”转变，着力构建人口均衡型、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努力把常熟率先建成全国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先导区，为谱写好“中国梦”的常熟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中共常熟市委书记



2013年10月28日

凡 例

一、本志为 2004 年 1 月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出版发行的《常熟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志》之续编，时限为 2001 ~ 2012 年，“大事记”及部分章节延伸至 2013 年 9 月。

二、本志力求以马克思主义历史唯物史观、“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忠实记述 2001 年以来常熟市人口与计划生育的进程和状况，为党和政府决策提供依据，为学术研究提供资料，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者提供启迪，从而为常熟经济社会进一步协调、健康、和谐发展服务。

三、本志记述内容的地域范围为常熟市境域。

四、本志采用志书“横分门类，纵向叙述”的传统写作方法，以章、节、目架构全书内容。“附录”选登常熟市群众创作的部分人口与计划生育文艺作品。

五、本志使用述、记、志、图、表、录等体裁，分类叙述。

六、本志以公元纪年。

七、为使行文简洁，志中涉及的专用名词，在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其后则用简称，如“江苏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简称成“省人口计生委”，《中共中央关于控制我国人口问题致全体共产党员、共青团员的公开信》，简称为“中共中央《公开信》”或《公开信》。“市委”、“市人口计生委”则专指中共常熟市委、常熟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八、网络语言，除辞书已予收录的，如“给力”等，一般不予采用。

九、本志按 1999 年 12 月国家技术监督局颁布的《出版物数字用法的规定》表述数字。

十、本志全部资料来自历年档案，《常熟年鉴》、《常熟统计年鉴》，省和苏州市人口计生委的资讯、资料汇编，常熟市部分镇场志书，权威报刊，当事人、知情人的口述，并经过了分析核实，一般不注出处。表格内“空格”表示该项统计数据不详。



目 录

概述	(1)
大事记	(20)
第一章 人口	(42)
第一节 人口总数	(43)
一、户籍人口	(43)
二、暂住人口 (流动人口)	(44)
三、普查人口	(48)
第二节 人口分布与城镇化水平	(51)
一、人口分布	(51)
二、人口密度	(53)
三、城镇化水平	(56)
第三节 人口变动	(57)
一、出生率	(57)
二、死亡率	(60)
三、自然增长率	(64)
四、机械增长	(66)
第四节 人口构成	(67)
一、民族	(67)
二、姓氏	(68)
三、性别结构与出生人口性别比	(73)
四、年龄与抚养比	(76)
五、劳动适龄人口	(85)
六、就业人口与失业人口	(86)
第五节 婚姻与家庭	(93)
一、结婚登记、初婚年龄、离婚人口	(93)
二、生育与生育年龄	(97)
三、家庭户规模与类型	(102)
第六节 人口素质	(103)
一、教育、文化与身体素质	(104)
二、思想道德品质建设	(108)



第七节 人民生活	(110)
一、收入与消费	(111)
二、住房	(114)
三、自然资源与生态环境	(115)
四、小康水平	(120)
第二章 组织机构	(122)
第一节 领导与行政机构	(122)
一、常熟市人口与计划生育领导小组	(122)
二、常熟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常熟市计划生育委员会）	(123)
第二节 事业单位	(129)
一、常熟市计划生育指导站	(129)
二、常熟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	(130)
三、常熟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站	(131)
四、常熟市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执法大队	(131)
第三节 党群组织	(132)
一、党组织	(132)
二、团组织	(133)
三、工会	(134)
四、常熟市计划生育协会	(134)
五、常熟市优生科学协会	(135)
第四节 基层组织	(135)
一、镇（场、街道）	(135)
二、村、社区（居委会）	(142)
第三章 人口与计划生育管理	(143)
第一节 人口规划	(143)
一、“十五”、“十一五”规划	(143)
二、“十二五”规划	(147)
第二节 政策与规范	(150)
第三节 宣传教育	(161)
一、经常性宣传	(161)
二、集中性宣传	(182)
三、人口文化园	(201)
第四节 计划生育管理	(203)
一、目标管理	(204)
二、依法管理	(213)



三、项目管理	(219)
四、避孕节育管理	(226)
五、药具管理	(228)
六、信息化管理	(233)
七、流动人口管理	(243)
八、村民自治	(274)
九、财政投入	(283)
第五节 理论研究	(283)
第四章 计划生育服务	(290)
第一节 品牌服务	(290)
一、建立世代服务体系	(290)
二、更新服务基础设施	(301)
三、开展优质服务活动	(302)
四、生育关怀服务到家	(340)
第二节 优生优育 (优生促进)	(342)
一、孕前关爱	(342)
二、孕中干预	(345)
三、科学育儿	(348)
第三节 妇幼保健事业	(354)
第五章 保障与奖励机制	(358)
第一节 社会保障	(358)
一、养老保险	(358)
二、生育保险	(359)
三、优生健康险	(360)
四、苏州市 0~3 岁婴幼儿意外保险	(361)
五、住院护工服务保险	(361)
第二节 奖励制度	(362)
第三节 帮扶救助	(364)
第六章 政务和信访	(374)
第一节 政务	(374)
一、健全完善各项制度	(374)
二、政务公开	(374)
三、建设政府网站	(376)
四、编发信息资料	(378)



第二节 信访	(419)
第七章 协会工作	(423)
第一节 基层组织	(425)
第二节 会员（志愿者）	(430)
第三节 特色活动	(434)
第八章 队伍建设	(442)
第一节 思想作风建设	(442)
第二节 干部培训	(453)
第九章 交流合作	(459)
第一节 国内的交流与合作	(459)
第二节 国际的交流与合作	(462)
第十章 荣誉	(464)
第一节 2001 年以来常熟市受全国表彰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先进集体 和先进个人	(464)
第二节 2001 年以来常熟市受江苏省表彰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先进集体 和先进个人	(465)
第三节 2001 年以来常熟市受苏州市表彰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先进集体 和先进个人	(473)
第十一章 人物	(478)
后记	(486)



概 述

—

“世上湖山，天下常熟”。

人居福地、人文渊薮的常熟，地处长江下游，居苏州、无锡、常州“金三角”和沪宁杭“长三角”核心，介于北纬 $31^{\circ}30' \sim 31^{\circ}50'$ 、东经 $120^{\circ}33' \sim 121^{\circ}03'$ 之间，毗邻苏州、无锡，与南通隔江相望，距上海100公里。全境东西间最长距离49公里，南北间最长距离37公里，市域总面积1264平方公里。

属太湖平原、高沙平原，境内地势低平，海拔大都3~7米。有虞山，古称乌目山，海拔261米，长6400米，形如卧牛，满山林木青翠茂密，千年古刹掩映其间。山南以岩石为胜，剑门奇石、拂水晴岩、宝岩、石梅，均称奇绝。山北以山涧著名，秦坡瀑布、桃源溪涧，令人流连忘返。东端蜿蜒入城，一道巍峨城墙从山脚逶迤而上，素有“十里青山半入城”之说。城内旧有七条河道，排列如古琴之弦。明代邑人、曾先后任浙江、贵州巡按的吴讷有诗，曰：“虞城枕山麓，七水流如弦。昔人肇嘉名，千古称琴川。”尚湖、昆承湖映带左右，烟波浩渺，风光秀丽。山色苍茫，水光潋滟，湖桥串月，烟树万家，风物清嘉，精致博雅，擅东南之形胜，号湖山之鼎甲。

常熟气候温和，四季分明，属亚热带季风性湿润气候。雨量充沛，日照充足，全年降水量2001年达1502.2毫米，2011年为947.5毫米。全年日照时数2001年为1790.4小时，2011年为1742.4小时。年平均气温2001年为 16.6°C ，2011年为 16.3°C ；年极端最高气温2001年为 37.6°C （7月1日、7月22日），2011年为 36.3°C （6月9日）；年极端最低气温2001年为 -5.4°C （1月16日），2011年为 -6.4°C （1月16日）。年无霜期2001年224天，2011年为233天。土地膏沃，水网如织，有各类河道5000多条。物产丰饶，盛产水稻、小麦、棉花、油料作物及淡水水产品，“鱼米之乡”遐迩闻名。

常熟地方最早属九州之一的扬州之域。商代末期，为勾吴北境。秦属会稽郡吴县。西汉景帝前元三年（公元前154年）于常熟地区置虞乡，是为常熟建置之始。西晋太康四年（283年）分吴县之虞乡立海虞县，县治在今虞山镇。咸康七年（341年），于海虞北境南沙乡设南沙县。梁大同六年（540年）以南沙县地置



常熟县。隋朝开皇年间将海虞县并入常熟县。清雍正年间划县域东境设昭文县，民国初，两县合并，仍称常熟沿用至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又几易建置名称。1962年划出13个公社归沙洲县（今张家港市）管辖。1983年3月，撤销常熟县建置，以全境改设为常熟市。2012年底，全市设建置镇9个，1个新区，国家级经济开发区和省级高新区各1个，1个中国常熟服装城，1个虞山尚湖旅游度假区，下辖219个行政村、93个居民委员会。

常熟自古繁荣富庶，人口众多。2012年年末，全市户籍331867户，户籍人口1067798人，户籍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976人（按土地面积计算），城市化率为70.5%以上，人均期望寿命为81.12岁。另有流动人口79.34万人。

二

常熟物华天宝，人杰地灵，兴东吴文明之滥觞，人文历史源远流长。早在5500年前，就有原始人类在此活动，生生不息，踪迹遍于四乡，出土的石斧、玉琮、玉佩等珍贵文物显示，先民已拥有灿烂的文化。在常熟古城西南罗墩遗址中出土的一件玉龙饰是国内迄今为止所发现的最早的良渚文化龙形图案，被誉为“良渚第一龙”。

殷商前期，常熟出巫咸、巫贤，父子二人先后辅佐商王太戊、祖乙，政绩卓然，均为商代名相，大义小山村旧有“巫相岗”古迹。商末，周太王古公亶父次子虞仲与其兄泰伯让国南来，薨逝后葬于乌目山，由此此山遂改名为“虞山”。有吕尚（姜太公）为避纣王乱祸，曾在常熟西门外湖畔隐居垂钓，此湖遂得名“尚湖”。春秋时期，邑人言偃北学孔子，为孔门“十大哲人”之一，曾任武城令，“弦歌之治”见于《论语》，回乡后授徒讲学，道启东南，后世尊为“南方夫子”。南北朝时，梁昭明太子萧统于虞山之麓筑台读书。台有一联“五六月间无暑气，百千年后有书声。”清代，出两朝帝师、状元宰相翁同龢。自唐至清，常熟共有进士485名，其中状元8名，榜眼4名，探花5名，从新中国成立，到2011年，有王淦昌等常熟籍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两院”院士24名。旅外的博士、硕士数量居苏南县市之首，2001年有100多位。

钟灵毓秀，虞山派文化名家众多、才俊辈出，名重宇内，为后世所景仰。有“浅绛派”山水鼻祖、位列元代四大画家之首的黄公望，其晚年力作《富春山居图》堪称画中极品、国之瑰宝。独领风骚的还有创虞山琴派的严澂（号天池），开虞山诗派的钱谦益，领虞山画派的王翬（号石谷），扬虞山印派的林皋，等等。著名的藏书家、藏书楼有赵用贤与赵琦美的脉望馆，钱谦益的绛云楼，毛晋的汲



古阁，瞿绍基及其后裔的铁琴铜剑楼等。1986年，国务院命名常熟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薪火相承，今天的常熟人继承祖先血脉，崇文重教，弘扬时代精神，努力打造现代文化名城。城市标志性文化设施市博物馆、市图书馆、市美术馆、江南文化艺术中心等，秀雅时尚，功能完备，水平为省内之翘楚。具常熟文化特色、蓄历史文化神韵、展当代文明风采的江南文化品牌誉满海内。本土文化植根基层文化，群众文艺团体遍地开花，专业作家、艺术家与业余作者、文艺爱好者分庭抗礼，涌现了一批文化名人、文化名作和文化名企，文化百花苑姹紫嫣红。

教育事业昌盛。2010年，全市有全国县级市首家省属公立本科院校1所，江苏省四星级高中3所、三星级高中4所，苏州市教育现代化初中36所，苏州市教育现代化小学48所，江苏省优质幼儿园40所，苏州市优质幼儿园8所，苏州市双语实验学校8所；参加普通高考录取率96.75%，高分段人数列苏州各市、区之首。中等专业学校4所，其中国家级重点中等专业（职业）学校2所，2010年参加国家、省、苏州市级技能大赛、风采展示活动获奖师生370多人，位居苏州大市各市、区前列。市老年大学被评为首批苏州市教育现代化老年大学。

深厚的文化底蕴和发达的文化教育，熏陶、培育、造就了高尚的道德情操，释放出巨大的正能量，全市上下风清气正，凝心聚力。2011年，支塘镇蒋巷村党委书记常德盛当选全国第二届诚实守信道德模范；文明城市、文明行业、文明单位、文明社区创建不断深化，城市公共文明指数测评在全省名列前茅。

三

20世纪50年代以前，常熟经济结构一直以农业为主，基本没有现代工业，发展步伐迟滞，观念也比较陈旧保守。虽然千年文脉积淀醇厚，人民群众勤劳智慧，自然条件又十分优越，却未有撼人心魄的变化，旧庐古井、里巷幽深、男耕女织、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星星还是那颗星星，月亮还是那个月亮”，涛声依旧。

改革开放以后，常熟在常熟市委、市政府领导下，以解放思想为先导，凝聚人民群众的聪明睿智，以敢为人先的精神，争创一流的气魄，海纳百川的胸怀，发挥地缘优势，依托深厚的人文底蕴，审时度势，抓住机遇；与时俱进，抢占先机；奋力拼搏，勇排万难，经济建设与各项社会事业全面起飞。2000年，全市工业总产值达到557.88亿元，农林牧渔业总产值28.17亿元，地区生产总值258亿元。

2001年，常熟市委、市政府提出了建设大港口、大交通、大工业、大市场、



大城市的构想，以富民强市、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总揽全局，提高整体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努力实现经济超常规、跨越式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全市上下同心同德，开拓进取，崇文尚和务实创新，率先发展，科学发展，在很短时间内实现了历史性跨越，古城常熟成了紧贴时代，更具个性、更有诗意、更富魅力的现代幸福城市。到了2010年，全市工业总产值3 652.16亿元，农林牧渔业总产值50.23亿元，地区生产总值1 453.61亿元，是1978年的336倍；财政收入上升为274.11亿元，是1978年的298倍。综合实力连年领跑全国县级市，在2010年第十届全国县域经济基本竞争力排名中位居“区域经济强县统筹发展组团”第一名（并列），荣获《福布斯》杂志“2010年中国大陆最佳县级城市”第二名。2011年和2012年，积极应对国内外严峻复杂的宏观形势，经济平稳运行，地区生产总值继续稳步增长，2011年为1 710.45亿元（工业总产值4 275.39亿元），2012年为1 885亿元（工业总产值4 400亿元）。财政收入2011年为352.09亿元；2012年，全市财政收入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128.1亿元，同比增长4.6%。

生态改善，环境优化，城乡面貌日新月异。山显、水净、绿增、城靓，人居环境质量大幅提升。2004年，常熟问鼎“国际花园城市”；2011年，荣获“中国人居环境奖”，为全国3个获奖城市之一；2012年，顺利通过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复核验收。

居民收入快速增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00年为9 792元（职工平均工资），2010年达到30 738元，是1978年的98倍；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2000年为5 531元，2010年增长为14 664元，是1978年的64倍。城乡居民储蓄余额2000年为169亿元，2010年上升为756.3亿元，是1978年的2 161倍。2011年，全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5 041元，2012年为40 297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2011年为17 289元，2012年为19 675元；城乡居民储蓄余额2011年为812.08亿元。

千年古城，跳动着青春的脉搏；百里琴川，一派蓬勃和谐的景象。欣欣向荣、绚丽多彩的常熟在嬗变中不断迸发出新的活力，名动大江南北，蜚声海内外。

四

1978年以后，常熟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同样成效显著，举世瞩目。1993年，常熟市就被评为全国计划生育工作先进集体。2001年以来，全市人口计生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稳定低生育水平的决定》和《关于全面加



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决定》，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国家、江苏省、苏州市各项相关法律法规，从国情市情出发，立足为群众谋求福祉，敬业奉献求实创新，实施“大人口”战略，不断推进城乡一体人口计生综合改革，自加压力，自我突破，加快转型提质，工作理念不断进步，管理水平不断提升，服务范畴不断拓展，服务机制不断完善，服务质量不断优化，利益导向不断完备，协作机制不断健全，理论研究不断加强，工作难点日渐化解，为稳定低生育水平、统筹解决人口问题、创建幸福家庭作出了可贵的贡献。婚育新风吹进了千家万户，群众生育观念日益更新，低生育水平继续稳定，人口总量得到有效控制，出生人口素质不断提高，健康促进惠及全体市民，人民的生活、生命质量持续上升，广大群众对人口计生工作的认同和满意度大幅提高，为常熟实现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和可持续发展，构建和谐常熟，全面建成更高水平小康社会提供了有力保障。12年中，多次获得国家、省、苏州市颁授的各种荣誉称号，接待了多批省内外同行的考察来访，得到了各级领导机关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

“十年磨一剑”，常熟的人口计生工作在务实创新中发展升华。主要表现在：

（一）坚持与时俱进，工作理念不断进步

20世纪下半叶在中国大陆推行的计划生育，是中国人口史上最壮观的丰碑。初始时其重心是严格控制人口数量的增长，缓解人口过度过快增长给经济社会建设带来的沉重的压力。经过全党全国人民的艰苦努力，到20世纪末，在经济还不发达的情况下，有效地控制了人口过快增长，使生育水平下降到更替水平以下，实现了人口再生产类型从高出生、低死亡、高增长到低出生、低死亡、低增长的历史性转变，成功地探索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综合治理人口问题的道路，有力地促进了综合国力的提高、社会的进步和人民生活的改善，对稳定世界人口作出了积极贡献。常熟市严格控制人口数量增长，人口再生产类型从1997年开始，就转变为低出生、低死亡、负增长。

2000年3月2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加强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稳定低生育水平的决定》（下简称《决定》）。《决定》指出：“在实现了人口再生产类型的转变之后，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主要任务将转向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常熟市委、市政府作出部署，把贯彻中央《决定》作为“十五”人口计生工作的重点和中心，纳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实施人口与经济社会发展综合决策、统筹兼顾、综合治理的“大人口战略”。计生部门把稳定低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作为工作理念，与时俱进积极探索人口计生管理



新路子，以“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为载体，联合各方力量，构建全社会重视、全民动员大宣传格局，在全系统落实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两个转变”，达到“一个目标”。“两个转变”是：由孤立的就计划生育抓计划生育向与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采取综合措施解决人口问题转变；由以社会制约为主向逐步建立利益导向和社会制约相结合，宣传教育、综合服务、科学管理相统一的机制转变。“一个目标”是：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素质，改善人口结构，实现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发展和可持续发展，为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2005年以后，常熟市人口计生工作又引进国际先进理念，实施“世代服务”品牌战略，打造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新阵地——“世代服务中心”。积极推进“世代服务”体系建设。2006年11月，在新港镇召开全市人口计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会，到2009年，实现了全市市、镇、村（社区）三级“世代服务”全覆盖。

2007年，贯彻中央统筹解决人口问题的指示，不断完善管理服务利益导向机制，以管理服务凝聚人心，以利益导向普惠群众。同时，突出人口文化理念，在全市推广社会主义新型生育文化建设，以新型生育文化为导向，在全社会培养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和婚育风尚，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思想道德、科学文化素质和人口安全意识。各镇场相继建成各具风韵的人口计生特色文化园，并将人口计生文化融入地方文化之中，借助各镇珍贵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作为载体，活化文化遗存，生动活泼地宣传普及人口计生知识和科学、文明的新型婚育观念。

2010年，在市人口计生委主持下，围绕市委、市政府“重民生、促和谐，富民惠民，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完善利益协调机制，努力实现改革成本共担、发展成果共享、和谐社会共建”的指导思想，各级人口计生部门开发、提升、集聚要素，把服务放在首位，以构建和谐常熟为目标，在转型提质上狠下功夫。组织开展“阳光计生行动”、“春风行动”、“诚信计生”、“百村千企优质服务百日行”等活动，优化服务。

2012年，遵循市委、市政府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政府工作的重中之重的工作导向，市人口计生部门夯基础，拓服务，促重点，用创新的思维想问题、办事情，用改革的办法攻坚克难，加快推进人口计生工作转型提质。组织开展创建幸福家庭活动，围绕“文明、健康、优生、致富、奉献”，实施“五大工程”、“十大行动”，积极引导群众探寻幸福根源，解读幸福奥秘，提升幸福指数，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构建和谐常熟、幸福常熟、美好常熟。

（二）坚持以人为本，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进入21世纪以后，常熟人口计生部门坚持以人为本，把人民群众的现实利益



和根本利益结合起来，把计划生育工作与发展经济、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结合起来，与帮助群众勤劳致富奔小康，建设文明幸福家庭结合起来，寓管理于服务之中。深化各项改革，强化基础工作，夯实管理根本，提升工作活力，切实维护广大育龄群众的生殖权益，真心实意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坚持了依法管理，提高行政效能；实行了目标管理，增强责任意识；构建了大宣传格局，倡导婚育新风尚；实施了生育关怀工程，为民惠民温暖人心；完善了利益导向，计划生育家庭有了坚强的保障；发展了群众自治，基层民主法制巩固、提升；推进了信息化建设，以科学手段提高管理效率；加强了部门协调、区域协作，构建起综合治理新格局；强化队伍建设，严格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塑造了良好风范。工作内涵不断丰富，外延不断扩大。12年来，紧跟党和国家的战略部署，以科学的态度，正确把握人口和计划生育客观规律，抓住热点，破解难点，消除盲点，多措并举，不断创新，管理水平不断提升，谱写了人文关怀新的篇章。2011年，再次被评为江苏省人口计生系统先进集体。

其主要的管理工作：

1. 推进依法管理

人乃万物和谐之本，法为公平正义之源。2001年12月29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以下简称《人口计划生育法》），这是一部体现人民意志、维护人民利益、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需要与可能出发的、中国特色的人口与计划生育大法。常熟市人口计生管理由行政管理向依法管理推进。2002年，市计生部门以贯彻执行《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为契机，在全市上下集中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制订、完善行政执法规章制度，强化各级计生干部的法治观念，教育他们学法、懂法、用法，用法律法规规范管理行为，提高依法管理水平，走上依法行政轨道。2006年10月30日，市人口计生委召开依法行政工作现场会，规范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加强电子政务建设，行政权力网上公开透明运行，并将依法行政纳入各级干部目标考核主要项目，强化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行政问责制，加大监察力度，全面推进计划生育依法行政工作。2012年，编写了《人口和计划生育行政指导手册》，深入开展行政指导户户行活动和基层文明执法专项督查工作及人口计生信访暖心活动。依法管理制度化、常态化、民主化、规范化，成了全体计生干部的自觉行为。各级干部严格自律，严格执法，在管理中不枉法、不违法、不徇私舞弊，正确执法、文明执法，热情服务。在规范执法的同时，常熟人口计生部门在群众中大力普及法律法规知识，使群众了解自身的权利和义务，引导他们增强国策意识，响应国家号召，自觉依法实行计划生育。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得到尊重，



计划生育合法权益得到维护，政策的杠杆作用得到发挥，广大群众由被动变为自觉，发自内心称赞道“法律法规保护伞，权利义务记心上。少生优生福子孙，利国利民又利家。”

2003年，常熟市计生委被评为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法制建设先进集体。2012年，市人口计生委政策法规科（信访室）被省人口计生委评为全省“世代服务示范岗”。

2. 强化目标管理

1989年，常熟全市开始实行由市政府同各乡镇（场）签订计划生育责任书制度。20世纪90年代，责任制逐步完善和规范。2001年以后，强化目标管理，每年市政府根据市情和“十五”、“十一五”人口规划，分别对各镇、场和市级机关24个相关部门（系统）下达年度人口计生目标管理指标任务，市长与各镇、场、部门的“一把手”签订人口计生目标管理责任书，年终进行考核评估，实行“一票否决制”。市计生委与苏州市计生委签订。目标管理责任制增强了全体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执行计划生育政策、实现人口规划目标的责任意识与使命感，加强了领导，形成了合力，加大了宏观调控、齐抓共管、综合治理、统筹兼顾的力度，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抓战略研究，抓政策完善，抓工作部署，抓督促检查，确保了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使全市人口计生管理工作扎实推进，圆满实现或超过了“十五”、“十一五”人口规划中的各项指标。

2007年，从提高全市人口计生工作行政管理效率、降低行政管理成本、规范行政管理的目标出发，市人口计生委转变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创新工作机制，引进和实施项目管理，把权、职、责、财、物有机地结合起来，充分发挥计生干部的团队精神和创新精神，实现管理科学化、规范化、人性化。

为提高目标管理的质量和水平，促进基层均衡发展，2011年，开展“争先到位、比拼赶超、全市人口系统结对竞赛活动”，乡镇结对、条线结对，相互促进，共同提高，增强事业发展后劲。

在各镇（场），目标管理向村组、社区、工厂、企业覆盖，层层分解，实行一级对一级负责制，逐级考核，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使计划生育得到全社会的关心、支持和重视，成为了全民参与的社会化事业。

3. 启动优生促进

《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第五章第三十条“国家建立婚前保健、孕产期保健制度，防止或者减少出生缺陷，提高出生婴儿健康水平。”这是一项关系千家万户的幸福、关系国家和民族的未来的重大举措。2001年，常熟市人口计生部门在全省首创“优质服务月”活动，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计划生育服务的需求。“十一五”



期间，聚焦生育行为，创造性地奏响了“孕前关爱、孕中干预、科学育儿”优生促进“三部曲”，把提高出生人口素质落到实处。

2006年，实施孕前关爱，推行免费婚检。年底，成立全国县级市首家婚育服务机构“常熟市婚育服务中心”，向全市新婚夫妇提供结婚登记、婚育知识宣传、免费婚检和孕前保健一站式服务。2007年，建立孕前保健中心，为准备怀孕的夫妇提供孕前保健指导。2010年，成立常熟市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中心，为新婚待孕和符合政策计划生育二孩的夫妇提供免费孕前优生健康公益化、个性化服务。培训了500多名村级孕前保健员，在全市建成市、镇、村三级孕前优生指导体系。

为防止和减少出生缺陷的发生，2005年，在苏州各县级市率先启动人口出生缺陷社会化干预工程，实施孕中干预。成立以分管市长为组长的常熟市人口出生缺陷社会化干预工程协调小组和常熟市人口出生缺陷社会化干预工程专家指导委员会，建立政策引导为主的干预机制，开展以“健康优生险”为主要内容的出生缺陷干预帮扶。推广服用优生营养素，规范产前超声筛查，研发围产保健软件，为高风险人员提供医学建议，到2010年，全市出生缺陷发生率由2005年的8.74‰降至5.06‰，2012年更下降至4.94‰。

2007年1月，常熟创办全省首家科学育儿机构“0~3岁欢乐宝宝活动中心”；7月，召开全市科学育儿项目推进会，分中心向全市各镇场延伸覆盖。2010年5月，“活动中心”更名为“常熟市0~3岁科学育儿指导中心”，并迁入新址，聘请上海市早期教育专家担任顾问；加强专兼职师资培训，不断提升教育内涵质量；开展校地合作和教育课程标准化教研调研。2012年，开展0~3岁科学育儿社区行活动，举办科学育儿大讲堂和家长沙龙，提高免费服务覆盖率，初步形成“2公里服务圈”，创建了“环点辐射、立体整合、全面覆盖、公益普惠”的常熟市0~3岁科学育儿工作模式。到2012年年末，全市受教育儿童、家长累计30余万人次。教育活动增强了家长们科学育儿意识，学到了科学育儿的知识和方法，幼儿们健康发育、健康成长。2008年，常熟市被评为国家级人口早期教育暨科学育儿示范基地；2010年5月，原江苏省委书记、省人大主任陈焕友在视察常熟市0~3岁科学育儿指导中心后，对常熟的生育关怀民心工程取得的成果给予了高度评价。2012年，全年接待江苏、浙江、四川等地兄弟单位参观考察25批次。

4. 倡导婚育新风

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是一项艰巨复杂的社会系统工程，必须依靠全社会的通力合作。进入21世纪后，常熟市通过构建大宣传格局，创新宣传机制，整合资源，巧借平台，加强宣传引领，推进全局工作。

2001年，市计生委与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联合发出《关于深入开展婚育新